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皖教秘〔2019〕216号

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关于举办第一届安徽少年儿童国家通用语 语文学科能力大赛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根据《教育部语言文字应用管理司关于举办全国大学生普通话水平测试大赛的通知》(教语用司函〔2019〕1号)和《中共安徽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省语委办、省语用中心关于举办“我和我的祖国”——第二届安徽少年儿童国家通用语语文学科能力大赛的通知》(皖宣文〔2019〕1号)精神,经研究,决定举办第一届安徽少年儿童国家通用语语文学科能力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为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本届大赛以“家国·青春”为

主题,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激发广大学生的爱国热情。

歌颂党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实现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建设新中国
的辉煌历程，歌颂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成就，
歌颂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新征程。

二、大赛形式与作品要求

本届大赛以朗诵比赛形式为主，包括个人朗诵和集体朗诵（集
体朗诵人数不超过 10 人），诗朗诵、配乐诗、古典诗词、散诗等多形
式诗歌朗诵均可。每组作品时长不超过 5 分钟。

参赛选手应本着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爱国主义精神、民族精
神以及向上向善的道德品质，真实感人，向空虚与浮躁的思潮作斗争。

三、责任安排

1. 各二级学院负责组织本院学生参赛作品的初选、复选及推荐工作。
2. 学生处负责组织校内初赛、复赛、决赛的组织、协调、监督、指导工
作，确保比赛顺利进行。同时负责对各二级学院推荐作品的审核、打分
及公布结果等工作。

3. 6 月 30 日至 7 月 20 日：第一阶段比赛（视频征集）。大赛
组委会组织专家对各校报送视频作品进行评审，评选出 30 个作品
参加现场比赛展示。

4. 7 月 20 日至 9 月 10 日：现场比赛作品准备阶段。学校对
进入现场比赛展示的作品进行完善，并制作背景音乐和视频。

5. 9 月下旬：现场比赛展示。具体时间另行通知，地点在
合肥工业大学屯溪路校区的斛兵塘礼堂。

四、奖项设置

大赛设一等奖若干名，二等奖若干名，三等奖若干名，优秀组织奖若干名。对在大赛中表现突出的个人和组织，将颁发荣誉证书。对在大赛中表现突出的个人，将颁发“优秀个人”奖，对在大赛中表现突出的组织，将颁发“优秀组织奖”，对在大赛中表现突出的2人以上的优秀组织奖若干。

五、组织机构

大赛由安徽省教育厅、安徽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主办，合肥工业大学承办。大赛评委会由安徽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合肥工业大学文法学院、安徽省教育宣传中心组成。组委会秘书处设在合肥工业大学文法学院。

联系人：陈婉仪，电话：13705619980；

秘书处联系人：陈婉仪，电话：13705619980；

大赛QQ群：316526363；大赛秘书处联络地址：合肥市屯溪路199号，合肥工业大学30号信箱，邮政编码：230009；接受作品电子邮箱：chewenyi@12955163.com。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第二届安徽省大学生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大赛 报名表

学校：

联系人：

邮寄地址：

手机号：

邮政编码：

作品名称	朗诵者	指导教师	手机号码

- 说明：1. 报名表文件命名《学校规范简称+报名表》，视频文件命名《学校规范简称+作品名称》，朗诵文本文件命名《学校规范简称+作品名称》。
2. 请学校联络人将此表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前连同朗诵视频、朗诵文本文件一并发送至大赛组委会秘书处邮箱 chenwanyi1985@163.com。